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回購註銷部分**  
**2018年A股激勵計劃及2019年A股激勵計劃**  
**授予的限制性A股股票**

茲提述(i)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及註銷根據2018年A股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及註銷根據2019年A股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由於(i)合共81名2018年A股激勵計劃及2019年A股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激勵對象」)於相關限售期屆滿前離職；及(ii)2018年及／或2019年合共24名激勵對象的考核結果低於「B」，根據2018年A股激勵計劃及2019年A股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董事會批准合共購回2018年A股激勵計劃及2019年A股激勵計劃授出的897,964股限制性A股股票(「已回購限制性A股股票」)，包括(i)根據2018年A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授出的367,960股限制性A股股票，回購價格為每股股份人民幣22.75元；(ii)根據2018年A股激勵計劃預留授予授出的172,625股限制性A股股票，回購價格為每股股份人民幣22.95元；及(iii)根據2019年A股激勵計劃首次授予授出的357,379股限制性A股股票，回購價格為每股股份人民幣22.95元。

2020年7月28日，本公司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遞交已回購限制性A股股票的回購註銷申請。預期將於2020年8月19日完成已回購限制性A股股票回購註銷手續。由於上述回購及註銷，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於完成上述回購及註銷後由2,379,782,543股股份（包括2,072,858,159股A股及306,924,384股H股）減至2,378,884,579股股份（包括2,071,960,195股A股及306,924,384股H股）：

單位：股

	變動前	變動	變動後
受限制A股	659,718,525	-897,964	658,820,561
非受限制A股	1,413,139,634	0	1,413,139,634
H股	306,924,384	0	306,924,384
總計	<u>2,379,782,543</u>	<u>-897,964</u>	<u>2,378,884,579</u>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0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